CMA
241520344093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鲁科源（环）检字 250512001 号

项目名称：	有组织废气检测
委托单位：	菏泽瑞圣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5-05-12

山东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 告 说 明

1. 报告无本公司 专用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本报告或者本报告的部分内容；复印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和 专用章、骑缝章无效，全文复制除外。
4. 本报告只对送检样品或本次检测结果负责。对送检样品，样品信息由委托方注明，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负责，样品性状、保存方式等与检测方法要求不一致带来的偏离影响及样品来源由委托方负责。对测试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本公司仅对本次所采样的检测数据负责。
5. 本报告未经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商业广告及不当宣传。
6. 对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逾期视为自动放弃申诉的权利。
7.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单位名称：	山东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邮编：	274900
单位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巨野县田庄镇工业园区贝禾路		
检测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巨野县田庄镇工业园区贝禾路		
网址：	https://www.keyuantest.com	电话：	15098911116
电子邮件：	shandongkeyuan@126. com	传真：	0530-8012999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241520344093

名称：山东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巨野县田庄镇工业园区贝禾路(2749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CMA

241520344093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20日

有效期至：2030年03月19日

发证机关：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检 测 报 告

一、基本信息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	样品来源	采样
委托单位名称	菏泽瑞圣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郓城县煤化工园区		
联系人	杨秀迪	联系电话	17362265275
受检单位名称	菏泽瑞圣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郓城县煤化工园区		
联系人	杨秀迪	联系电话	17362265275
采样日期	2025-05-10	分析日期	2025-05-10 至 2025-05-12
工况情况	监测期间正常生产，生产负荷为 100%		
检测方法及检出限	见附表 1		
检测项目			
检测仪器设备信息	见附表 2		
检测结论	/		
备　注	/		

编制人：吴佩云　审核人：张玉景　批准人：李永东　签发日期：2025-05-12

山东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二、检测结果

2.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1）

检测点位		P5 锅炉烟筒排气筒检测口（出口）			
采样日期		2025-05-10			
检测项目		频次 1	频次 2	频次 3	均值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折算浓度（mg/m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0.0091	0.0091	0.0091	0.0091
	标杆流量（m³/h）	6069	6069	6069	6069
	基准氧含量（%）	3.5	3.5	3.5	3.5
	实测含氧量（氧含量）（%）	3.6	3.7	4.2	3.8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39	35	40	38
	折算浓度（mg/m³）	39	35	42	39
	排放速率（kg/h）	0.2367	0.2124	0.2428	0.2306
	标杆流量（m³/h）	6069	6069	6069	6069
	基准氧含量（%）	3.5	3.5	3.5	3.5
	实测含氧量（氧含量）（%）	3.6	3.7	4.2	3.8
颗粒物	样品编码	YQ250509-033-1-1	YQ250509-033-1-2	YQ250509-033-1-3	/
	实测浓度（mg/m³）	4.8	4.6	4.3	4.6
	折算浓度（mg/m³）	4.8	4.6	4.3	4.6
	排放速率（kg/h）	0.0292	0.0269	0.0261	0.0274
	烟气温度（℃）	199	203	205	202
	标杆流量（m³/h）	6084	5849	6069	6001
	基准氧含量（%）	3.5	3.5	3.5	3.5
	烟气流速（m/s）	15.4	15.0	15.6	15.3
	实测含氧量（氧含量）（%）	3.6	3.6	3.6	3.6
备注：ND 表示未检出					

2.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2）

检测点位		P5 锅炉烟筒排气筒检测口（出口）
采样日期		2025-05-10
检测项目		频次 1
烟气黑度	样品编码	YQ250509-035-1
	实测浓度（级）	<1
备注：/		

本页以下空白

附表 1 检测方法及检出限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依据	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仅限于CO 浓度不超过 50μmol/mmol 时使用) HJ 57-2017	3 mg/m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 mg/m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废气 烟气黑度的测定林格曼望远镜法 HJ 1287-2023	/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 mg/m³

附表 2 检测仪器设备信息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林格曼望远镜	QT201	YQ385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YQ282
电子天平	AUW120D	YQ063

附表 3 质量控制

准确度控制

样品类别	分析日期	分析项目	质控编号	测定值	保证值	不确定度	是否合格
有组织废气	2025-05-11	颗粒物	YQ250509-033-1-1K01	0.04mg	±0.5mg	/	合格

**********报告结束**********